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6 年 7 月 11 日以电话及书面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7 月 1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毕于东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作出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三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关联董事毕于村、毕松羚、邱建军、李振建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第三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证券代码：002810

证券简称：山东赫达

公告编号：2026-050

债券代码：127088

债券简称：赫达转债

-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七月十四日